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4-130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樊祥勇、赵明健、赵婷婷、常伟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开健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董事会认为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3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3、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风险，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3 年及 2024 年 1-9 月开展的美元外汇结汇远期交易业务进行追认，并同意后续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与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追认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风险，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有效防范相关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

务具有可行性。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融资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5）。

7、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有效增强投资者信心，董事会同意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及股东利益的实现，从而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6）。

8、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7）。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有关事项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现由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拟定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38）。

三、备查文件

- 1、《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3、《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
会议决议》；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外汇套期
保值业务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5、《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